

「臺灣獎助金」簡介

外交部於 2010 年成立臺灣獎助金，迄今共已錄取來自 114 國之 1411 位學人。本獎助金旨在鼓勵全球對臺灣、兩岸關係、亞太區域、漢學研究等領域有興趣之專家學者來我國各大學校院或學術機構進行研究，促進學術交流。另為配合「APEC 獎學金倡議」（APEC Scholarship Initiative），本獎助金每年勻撥 12 個獎助金名額予 APEC 所屬開發中會員體之相關學者專家來臺進行駐點研究計畫。開放申請時間為每年 5-6 月，受獎學人將自隔年 1 月起陸續來臺執行駐點研究計畫。

一、獎助項目：

(一) 研究補助費於每月月初發放，計分二級如下：

- 1.教授、副教授、研究員或副研究員：新臺幣六萬元。
- 2.助理教授、助理研究員、博士後研究、或博士候選人、博士生及其他經駐外館處推薦之人士：新臺幣五萬元。

(二) 補助最直接航程之經濟艙來回機票一張（補助金額上限依外交部規定）。

- (三) 獎助期限最短三個月，最長以一年為限。
- (四) 提供在臺研究期間意外傷害保險新臺幣一百萬元（附加意外傷害醫療保險）。

二、申請人資格：

國外大學相關系所（研究領域以臺灣、兩岸研究、中國研究、亞太研究、漢學研究之社會科學及人文領域為主）之外籍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博士後研究、博士候選人、博士生、學術機構同等級別之研究人員，或經駐外館處推薦，研究主題與我國之外交或兩岸關係有關之人士。

三、其他說明：

- (一) 辦理單位—國家圖書館漢學研究中心網址：

<http://ccs.ncl.edu.tw/>

- (二) 2026 年度獎助線上申請期間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